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运〔2012〕1255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2011 年度一类和二类 汽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考核情况的通报

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(委),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:

根据部《机动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办法(试行)》(交公路发〔2006〕719号)及我省实施细则的要求,我省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组织完成了2011年度汽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工作。现将2011年度一、二类汽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考核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全省共有5073家一、二类汽车维修企业参加了质量信誉考核,其中质量信誉等级被评为AAA级的有1439家,AA级的2248家,A级的985家,B级的401家。为方便社会公众查阅,

各一、二类汽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等级已在广东交通公众网 (www.gdcd.gov.cn) 上公布。

二、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充分发挥辖区内 AAA 级一、二类维修企业的标杆榜样作用，鼓励其规模化发展，连锁化经营，引导汽车维修行业向现代服务业发展。

三、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按考核办法的要求落实对 B 级企业的监管，督促其限期整改；对限期整改不合格并且不符合开业条件的，由原许可机关依法撤消其行政许可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司、省道路运输管理局，
省道路运输协会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2年10月25日印发
